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前期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2年3月29日，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前期回购股份的议案》，拟对前期回购的2,033,169股库存股股份进行注销。现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拟注销股份基本情况

1、公司于2018年7月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8年7月26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择机回购公司A股股份，最高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且不低于人民币2,000万元，回购的股份将用作员工持股计划、股权激励计划。公司于2018年8月1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

2、2019年1月22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完成的公告》，截至2019年1月21日，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5,000,07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0000%，最高成交价4.24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82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20,246,648.40元（不含交易费用），平均成交价格为4.05元/股，至此，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已经实施完毕。

3、公司于2020年3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4月15日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拟将公司前期回购库存股5,000,077股中的2,189,289股用于向激励对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上述2,189,289股公司A

股股份已于2020年5月22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至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库存股剩余数量为2,810,788股。

4、公司于2021年3月1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议案》，拟将公司前期回购库存股2,810,788股中的286,388股用于向激励对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上述286,388股公司A股股份已于2021年6月17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至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库存股剩余数量为2,524,400股。

5、公司于2021年12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2年1月10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拟将公司前期回购库存股2,524,400股中的491,231股用于向激励对象实施员工持股计划。上述491,231股公司A股股份已于2022年1月26日通过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专户。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发布的《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非交易过户的公告》。至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库存股剩余数量为2,033,169股。

二、股份注销原因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者股权激励的，应当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转让或者注销。上述股份于2019年1月21日完成回购，截至本公告日，已超过三年，因此公司拟对上述2,033,169股股份进行注销。

三、本次注销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对前期回购的库存股进行注销，对公司的正常经营无重大影响。该部分股份注销后，公司股本将由487,941,999股变更为485,908,830股，在提交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将根据规定修订公司章程并及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手续。

四、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公司对前期回购的 2,033,169 股库存股进行注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

五、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前期回购的 2,033,169 股库存股进行注销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同意按照上述有关规定回购注销该部分库存股股票。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3 月 30 日